謝霜天《梅村心曲》中的客家女性日常探析

戴華菅

一、前言

論及客家文學,多是以吳濁流(1900-1976)、鍾理和(1915-1960)、鍾肇政(1925-)、李喬(1934-)為代表。這些客籍男性作家的作品:《亞細亞的孤兒》、《笠山農場》、《濁流三部曲》(分為《濁流》、《流雲》、《江山萬里》三部)、《臺灣人三部曲》(分為《沉淪》、《插天山之歌》、《滄溟行》三部)、《寒夜三部曲》(分為《寒夜》、《荒村》、《孤燈》三部)等宛如史詩般的巨作,確實在臺灣/客家文學史上創造了不朽的典範傳奇。相關研究多聚焦在族群意識及其認同,指出他們的書寫主要隱藏對日本殖民以及戰後國民政府再殖民批判的目的,這應當是男性作家較關注大/家國敘述的緣故使然。當然,小說設定的空間在客家村落展開,自然也描摹了客家生活,如客家男女互唱山歌、客家風光等;也勾勒出客家女性「刻苦耐勞、勤儉持家」的人物典型「,更進一步繫聯國族意識,賦與她們「大地之母」的意象²,以象徵土地家園的建構。準此,客籍男性既然以大/家國敘述為創作的主要關懷,那麼在他們的作品中所見的客家生活與習俗,也就顯得片面碎裂又淺碟,儘構成了說故事的背景。

在這樣的觀察意識下展開對客籍女性作品的閱讀,謝霜天(1943-)於1976年「榮獲第二屆國家文藝獎」殊榮的《梅村心曲》(1974-1965)(分為《秋暮》、《冬夜》、《春晨》三部)³,正是以客家女性為故事的敘述軸心,採短章獨立的架構組成一情節完整的五十餘萬字的長篇小說⁴,主要書寫女性主角四十年間(1920-1964)的客家生活日

¹ 研究者指出,客家婦女,因工作之繁重,故均黎明即起,深夜始眠;竟日勞作不輟。據此說,客家婦女在中國,可說是最艱苦耐勞,最自重自立;其日常行動,完全受勤勞習慣所支配。詳參羅香林,《客家研究導論》(臺北:南天書局,1992年),頁 241-243。

 $^{^2}$ 此類評論十分眾多,儘以李喬評論鍾肇政的大河小說為代表,李喬在〈臺灣文學的鍾肇政〉寫道「鍾肇政 塑造的「銀妹」「奔妹」是臺灣鄉下完滿大地之母的原型。這兩者必然雙雙進入臺灣文學 史。」收錄於「鍾肇政數位博物館」,http://hakka.media-net.com.tw/jjj/abo_guide_page.asp?k=11&bl=%E4%B8%AD%E5%A4%96%E6%96%87%E5%B0%8E%E8%AE%80&op=1。

^{3 《}梅村心曲》自 1974 年 11 月起,陸續在《中央日報》海外版刊登,到 1975 年 9 月連載完畢。

⁴ 謝霜天接受採訪時表示,創作時考量到讀者無法一氣呵成讀完一部長篇小說,所以在構思時就將整部小說分成若干章,每一章都有其獨立性翰完整性;但又能是一脈絡分明、首尾連貫的一個長篇。程榕寧,〈謝霜天為真實人物寫小說〉,收錄於莫渝編,《認識謝霜天》(苗栗:苗栗縣立文化中心,1993 生),頁 165。徐瑜以為此種創作手法在當時是一種新的嘗試,令人耳目一新。徐瑜,〈我讀《梅村心曲》〉,收錄於莫渝編,《認識謝霜天》,頁 130。

常,以及客家女性在經濟活動中的勞動日常,據此塑造出研究者所謂刻苦耐勞、勤儉持家的客家女性形象;但迥然不同的是,謝霜天並沒有男性作家以此指涉國族意識的意圖。簡言之,謝霜天以客家女性生活經驗的小敘述為題材,描述女主角林素梅婚後遭遇喪夫喪子之痛,如何振作堅強的打理與維持一家大小十幾口人的生活。《梅村心曲》正是客籍女作家從女性的視角來看待周遭的人事物,不再是對男性中心的文化價值體系的模仿,顯然是 Elaine Showalter 在《她們的文學》(A Literature of Their Own)中第三階段的創作。Showalter 以為:男作家作品中的「女性形象」等同於「女性假形象」,無法反映出女性的聲音與經驗。Showalter 因而提倡將女性作家當作一個族群研究,經由女性作品的研讀,再現被遺忘或被忽略的女性意見及經驗。雖然已有研究者自《梅村心曲》「命名」的象徵,取其梅花在寒風中愈冷愈開花的象徵,指出「素梅」就是「梅樹的化身」,據此剖析素梅具有忠誠、樸實、堅忍的田園女兒特質。但本文將《梅村心曲》中細膩描摹女性的生活經驗,探析早期客家女性鮮為人知的生活日常及其經濟勞動的面貌,以再現客家女性的生活經驗。

二、客家女性的生活日常

在男尊女卑的客家父權社會,女性必須擔負所有家務的日常,最重要的當然是三餐的操持。客家人遷徙到臺灣後多生活困窘,要維持溫飽實屬不易。若溯其因,客家人長期在戰禍、兵燹及遷徙流離⁷,渡海來台也是為了擺脫在中國沿海地區窮困得無以為繼的生活。《梅村心曲》就以故事發生所在地「梅嶺」命名,「梅嶺」位於銅鑼鄉郊的後龍溪畔,原名芎蕉灣,以該地山灣地形名之;後更名「梅嶺」,乃是「廣東嘉應州(梅縣)的吳氏祖先,於清朝乾隆末年來台所開拓」(《秋暮》,頁1)的追本溯源⁸;小說中屢屢提及素梅的公公就在山頂上種梅,一方面表示尊敬,一方面也表示不忘本。由於客家人較福佬人晚至臺灣,無論是渡台禁令所致⁹,抑或是不願和外人同化¹⁰,也

⁵ Elaine Showalter 將女性文學的發展分為三個階段,第一是婦女階段(feminine stage),女性模仿男性中心的文化價值,第二是女權主義階段(feminist stage),女性反對男性的標準和價值,第三是女性階段(female stage),強調自我發現。詳參托里·莫伊(Toril Moi),《性別/文本政治-女性主義文學理論》(臺北:駱駝出版社,1995),頁 22-44。

⁶ 楊碧君,〈謝霜天《梅村心曲》的人物敘事分析〉(中壢:中央大學客家語文暨社會科學學系碩士論文, 2015 年) 頁 114-116。

⁷ 羅香林在考察客家的源流與分布後,提出客家南遷的五個時期及路線。詳參羅香林,《客家研究導論》(臺北:南天書局,1992年,原刊於廣東興寧1933年),頁37-76。

[》]陳運棟研究指出,清代嘉應州的所屬梅縣、興寧、五華、蕉嶺、平遠等五縣為其中心,是為客家人的大本營。詳參陳運棟,〈客家人的大本營一嘉應州〉,《臺灣的客家人》(臺北:台原出版社,1989年),頁 67-94。 清朝於 1684 年派遣施琅擊敗鄭氏政權並將臺灣納入版圖後所公布的移民政策,即「不許偷渡來臺、不許攜眷來臺、不許粵民來臺」。粵民不許來臺的理由是,廣東屢為海盜淵藪,以其積習未脫,禁其民渡台。李筱峰、林呈蓉編著,《臺灣史》(臺北:華立圖書股份有限公司,2008年),頁 89。

¹⁰ 黄秋芳以為,表面上看來,客家人似乎只為了逃避寇亂,或者是因為「遲到」的緣故,寄居在別人不要、

就只能(選擇?)落腳在臺灣貧瘠丘陵和山地間。

由於山區的丘陵地較為乾旱且耕作不易,因此客家人最主要的食物除了米食外,就是種植具飽足感的番薯、芋頭、南瓜等雜糧。此乃由根莖類在旱地就可以種植,且不需太多肥料,尤其像番薯更可以完全利用:番薯、番薯葉可食,番薯藤蔓可以作為餵豬的食物。謝霜天就描寫女主角素梅新婚後,與夫婿共同到山坡地種植甘藷,而在稻米往往收穫不豐之際,就必須在米飯中加入大量的番薯煮成番薯飯以求溫飽:

灶上擱著飯鍋,掀開木蓋,一大鍋黃白相間的甘薯飯,嗞、嗞地吐著熱氣¹¹。 一天夜裏,她在廚房門口削甘藷,準備明早煮飯時使用。糧食不足,飯裡總是和了半數以上的甘藷,才能打發三餐¹²。

嬌蓮的三個男孩搶菜搶飯的,霸道得不得了,尤其是阿彪,簡直像餓了他三千年似的。每次一開飯,第一個抓飯匙的就是他,他會趁大人不注意時,先將好菜擺在碗底,再去盛飯。盛飯時,一定先撥去甘薯塊,把白飯壓實在碗中¹³。

這三段描述分別為 1920 年、1922 年及 1937 年,顯見十七年來始終必須以甘薯飯始足夠一家大小食用,而且必須加入超過一半的甘薯才能打發三餐,構可見地不豐、物不饒的山區客家人生活確實困頓。因此,為了因應生鮮食品的困難,加工再製品在客家飲食中就成了補給的妙方,除了以糯米製成的粄食外,還必須設法讓食物能保存得更長久,以確保能夠維持四季食物的正常供給,因此對醃、曬、醬的食物十分擅長製作。由於吳家的菜園與池岸間的斜坡種滿了樹薯,在任何可以食用的食物都不浪費的原則下,在某個下雨的午后,全家人一起處理樹薯,刮皮洗淨後,或搓樹薯籤,或擦樹薯漿,再曬乾成樹薯粉後,再拿來與甘薯一起做粄:「甘藷煮熟,婆婆在圓桌上擺了一個大平籃,將去皮的甘藷捏成泥,和入白色的樹薯粉後用力搓揉著」(《秋暮》,頁 98)研究者指出,客家人喜粄食,除了米食比較耐飽外,再者是粄加工品較耐久藏,且冷熱皆可食用,方便上山工作的人們攜帶一,素梅就記起兒時「經常吃樹薯粉和在熟甘薯中做的粄,當作正餐果腹」(《秋暮》,頁 97);爾後在太平洋戰爭爆發後的糧食荒,樹薯板就成了客家人充飢的最佳來源:

或沒法征服的貧瘠丘陵和山地間。然則,他們在半隔絕的地域條件下,衣冠文物房舍限制,一切習俗,均 沿襲原有的特定文化符號,不願和外人同化。黃秋芳,〈嘗一嘗幫工滋味-回顧客家族群的「換工」精神〉, 《臺灣客家生活記事》(臺北:台原出版社,1993 年),頁 45。

¹¹ 謝霜天,《秋暮:梅村心曲之一》(臺北:智燕出版社,1975年),頁64。

¹² 謝霜天,《秋暮:梅村心曲之一》,頁 165-166。

¹³ 謝霜天,《冬夜:梅村心曲之二》(臺北:智燕出版社,1975年),頁243。

 $^{^{14}}$ 劉還月,〈貧瘠困頓自娛人-客家人的飲食、工藝與娛樂〉,《臺灣客家族群史·民俗篇》(南投:臺灣省文獻委員會,2001 年),頁 239。

素梅自己也常感覺飢腸轆轆,舉鋤乏力,在這樣情況下,她想到一家人共同的飢餓,乃至遠近鄰舍共同的飢餓。於是,她每每利用陰雨或嚴寒的日子,把樹薯粉搓揉在熟甘藷裏,做成各種甜的或鹹的樹薯粄,給全家人充充飢腸。窮親友、鄰居上門,也端出一盤半透明而呈灰黑色的樹薯粄當點心¹⁵。

有客家長者就回憶道「樹薯是貧窮人家的救命糧食。樹薯製作樹薯粉的用途很大,它可取代麵粉語太白粉。我們客家人還將它製作粄食。¹⁶」由此可知,樹薯粄為客家特色米食無疑。除了樹薯粄,小說中也出現甜粄、發粄¹⁷,以及其他米製品:如菜頭糕、「湯裡擺了爆得香噴噴蝦肉、瘦肉、茼蒿菜的鹹湯圓」、過年時必須蒸甜年糕的情節;足見客家婦女如何用盡心思將米製品再加工變化成為各種可口美味的食物。

再者,各**式腌醬製品也是客家女性集巧思後,以耐久存為前提的美味加工再製品。** 每到了冬季,素梅便醃製許多蘿蔔乾、鹹菜、梅干菜、筍乾、醃黃瓜、醬冬瓜等,謝 霜天就細膩描寫了醉蘿蔔之前的晒製過程:

素梅將切好的蘿蔔扒到竹籃裏,撒上鹽巴,托著籃耳翻拋了幾下,讓每片蘿蔔勻勻地沾到鹽粒。籃子太重了,她挽起來時,身體不能不往左傾著。一路上,籃底滴滴答答地漏著蘿蔔汁,在走廊上留下一行灰點。……在這冬末春初季節,素梅只想到使用那片朝南的曬穀場,來攤曬蘿蔔、鹹菜之類的東西,一則陽光充足,二則雞鴨少至,……她把蘿蔔倒在一隻又扁又大的竹盤上,雙手撥著,使得均平18。

對客家女性來說,食物是否具飽足感與是否耐久藏,是她們製作食物的主要考量關鍵。 尤其是農曆年前,大量的芥菜和蘿蔔收成,為了貯存就必須加工,黃榮洛就以他的客 家經驗指出,在農村,這種滷鹹菜、曬鹹菜、曬菜脯的季節一到,到處可見到曬蘿蔔 簽、或曬鹹菜的景況。甚至在與耆老聊天中得知,昭和天皇來台時,就曾嚐過客家名 菜鹹菜的野史¹⁹。可見客家女性擅長使用簡單的食材,醃製出能保存且美味的下飯菜。

除了料理三餐,繭居在水源不足的丘陵山區,客家女性就必須每日到池邊洗刷換

¹⁵謝霜天,《冬夜:梅村心曲之二》,頁102。

^{16〈}樹薯粄的記憶〉,

 $[\]frac{\text{http://ftliu3097.pixnet.net/blog/post/462490121\%A8\%B9\%E8\%96\%AF\%E7\%B2\%84\%E7\%9A\%84\%E8\%A8\%98\%E6\%86\%B6}{\text{http://ftliu3097.pixnet.net/blog/post/462490121}}$

¹⁷ 甜粄,甜度較年糕高了許多,與客家人口味重有很大的關係。發粄,福佬人稱發粿。蒸發粄時如果粄面隆起愈高而分裂愈多,表示愈「笑」,象徵明年匯豐收發財。詳參劉還月,〈甜粄奢菜包香-傳統客家人新年應景的粄〉,《臺灣客家風土誌》(臺北:常民文化,1999 年),頁 194-197。

¹⁸謝霜天,《春晨:梅村心曲之三》(臺北:智燕出版社,1975年),頁34。

¹⁹ 黃榮洛,〈日本昭和天皇也嚐過客家人的鹹菜、覆菜〉,《臺灣客家民俗文集》(新竹:新竹縣文化局,2004 生),頁 240。

洗的衣物。由於日治時期的肥皂仍是奢侈品,不是家境不豐的臺灣人使用得起,因此, 為了將髒衣洗滌乾淨,客家女性就**善用天然去污的植物種子**:

來到池岸,她把衣服傾倒在石頭間。……素梅提過小木盒,掏出幾粒赤褐色、曬得乾乾縐鄉的**木浪子**來剝,取掉圓圓的硬核,把剝下的皮聚做一堆,用木杵搥著。 搥到泡沫多起來,才包到衣服裏搓洗,一直洗到成了乾乾的剩渣後,又再拿木浪 子來剝搥。這是她自小就孰悉了的洗衣法,時洗時停,實在不勝其煩。

前兩天,婆婆告訴她**山茶子**敲碎了,做成餅狀,可以用來洗衣。她依言做了幾個,但使用起來似乎不如木浪子,而且碎渣四散,也頗有不便,所以仍用木浪子洗²⁰。

木浪子,就是《本草綱目》上所提到的「無患子」,主治「澣垢」²¹,無患子是最自然的皂,無患子含有植物性皂素,利用皂素的天然乳化作用,來分解油脂,雖然起泡不多,但能深層潔淨,並能殺菌²²。而婆婆建議的「山茶籽」在《本草綱目》的記載是「去疾垢」²³,確實也是具有清潔的功用。無論是素梅自幼便使用的「木浪子」(無患子)洗衣,抑是嘗試使用「山茶籽」,都顯示了客家女性傳承的生活日常智慧。

在穿著裝扮上,除了客家人慣穿的「藍色細格布」的「大襟裳」,象徵客家人堅毅、勇敢、奮發、吃苦精神的「藍衫」外²⁴,謝霜天特別描寫了客家女性結婚後的髮式改變。客家女子婚後必須梳髻,素梅出嫁時「梳著包了假髮的豐厚大髻」(《秋暮》,頁 15)爾後挽了個「柿餅髻」(《秋暮》,頁 167),當小姑美英要出嫁時,傳授梳髻的技巧就成了重要的指導事項:

美貞的明理曉事,使素梅更加喜愛。那段日子,素梅一面打點物件,一面給美貞 許多必要的指點,甚至連**梳髻的訣竅**也傳授了她。

美貞有一頭黑緞也似,又軟又亮的長髮,但不如素梅的頭髮豐厚,富於彈性,梳起髻來比較費事。第一次在素梅手下挽成前面中分,後面橫 S 髻的髮式時,美貞俏俐的眼睛左盼右盼,臉頰一時羞紅了,掩口吃吃地笑個不停,說:「難看死了,我還是梳辮子好!」

²⁰ 謝霜天,《秋暮:梅村心曲之一》,頁33。

²¹ 李時珍,《本草綱目》卷三十五,(臺北:文化圖書公司,1997年),頁1158。

^{22 「}農業知識入口網」,

http://kmweb.coa.gov.tw/knowledge/knowledge_cp.aspx?ArticleId=99064&ArticleType=A&CategoryId=&kpi=0 &dateS=&dateE=

²³ 李時珍,《本草綱目》卷三十二,頁1272。

²⁴劉還月,〈藍衫的精神-淺釋客家族群的文化特質〉,《臺灣客家風土誌》,頁 253-255。

「笑話!哪有梳辮子上轎的?25」

客家女性出嫁,在外型上最明顯的改變是從辮子轉為梳髻。據研究者指出,客家婦女的稱為「髮際髻鬃」的結髮方法,和閩南婦女的結髮方式有所不同,可以算很突出的一點。閩南婦女的結髮方式擁有多種,可以說多彩多姿,但客家婦女,可能較保守,年輕人、老人都一樣的這個「髻鬃」結髮,如統一般的單調²⁶。簡言之,從梳髻與否,就可判別該名客家女性是否已婚。

客家女性的生活日常自然是由柴米油鹽醬醋茶堆疊而成,也就是在食衣住行的日常描繪中窺見客家女性面對窮困生活的智慧與巧思,以及她們勤儉勞動的細節,由謝霜天道出客家女性日常經驗的小敘述,確實十分不同於客籍男性作家關懷家國大敘述的客家女性樣貌;也藉由素梅說出「做一個農婦也真不簡單」(《秋暮》,頁82)的體悟,鮮明的再現客家女形儉樸富巧思的生活日常。

三、客家女性的經濟活動日常

《梅村心曲》自 1920 年寫到 1964 年,跨越了日治時期和國民政府治台的兩個時期。在三部曲中,經歷了日治的農業社會到戰後十五年工商業社會的轉型,無論是日本殖民時期的經濟困窘,抑是國民政府各項政策實施後的逐步改善,唯一不變的是客家女性具備的勤儉刻苦的本質。客家女性可以如此勞動,乃是因為不纏足的優勢,才得以和男性一樣上山下海。誠如前所述,由於客家人多居丘陵地的山區,土壤貧瘠水資源不足,因此,稻米要豐收實屬不易,小說中就寫出插秧前以及收割時,客家人都要拜伯公和做喜功的客家習俗:

素梅打點好牲盤,婆婆命阿柱挑去伯公祠祈福。……做「喜功」是這個特殊日子 裏的高潮,不管家境如何,收穫如何,這餐晚飯總要做得豐盛無比²⁷。

「喜功」,是客家語²⁸,就是「起工」(開始插秧)及「完工」(慶豐收)之意。因此,做「喜功」的日子必須準備豐盛的菜餚:肉品、蛋類、麵線、木耳、竹筍、漂著蝦肉及瘦肉的鹹湯圓,並且要祭拜「伯公」,作為種植及收穫稻穀此一經濟行為的必備儀式。「伯公」是客家人對福德正神的稱呼,與其他臺灣民間信仰相同,研究者指出,伯公信仰也是客家信仰文化中至為重要的一個環節;而在客家伯公信仰中,我們可以直

²⁵ 謝霜天,《冬夜:梅村心曲之二》,頁11。

²⁶ 黄榮洛〈客家妹與結髮〉、《臺灣客家民俗文集》,頁 264。

²⁷ 謝霜天,《秋暮:梅村心曲之一》,頁81-83。

²⁸ 參楊碧君,〈謝霜天《梅村心曲》的人物敘事分析〉,附錄二。

接觀察到最古樸形制依然在客家群落存在²⁹。相較於其他信仰經常會強調的大廟金身,客家伯公的形制非常的簡單,立石為神的石堆、石屋、石棚幾乎是所有伯公的原型³⁰,在《冬夜》中,謝霜天就述及皇民化時期派員將伯公祠敲得稀爛,命令客家人不可再敬石頭神可知。然而,傳統的客家伯公反映出一種貼近家園,貼近人及土地的特質;這樣的信仰特質,正說明伯公在客家族群生活圈的深刻意涵。

由於苗栗銅鑼梅嶺位在水量不豐的丘陵區,水稻的收成不可預期,若再扣除稅收與人力的費用,往往所剩無幾;若遇旱期,則有糧食不足的危機。除了天象的干擾外,還有人禍。小說述及1937年太平洋戰事波及臺灣,年輕力壯的男丁多被徵召加入「聖戰」,下田操作農事的,多半是女性,甚至還要到別人家換工,賺些工資³¹;女性成了主要的經濟支柱。因此,生活的經濟來源就不能僅僅單靠稻米的採收量,必須想方設法增加各種收入的來源。除了養豬、雞鴨等家禽外,還必須在凡是可以利用的地方都種植了雜糧。除了甘薯外,主要是花生,理由是「花生這種既耐旱,又不需要太多人力照顧的植物,它渾身上下都有用處,將來倒可以多開闢山坡地,增廣種植面積,對家庭經濟也不無補益」(《秋暮》,頁92)花生採收後,客家女性就必須擔任後勤協助將花生製成各種加工品:洗花生莢、在禾埕曝曬、製成花生油及豆渣餅。此外,勤快的素梅更在農閒時開闢小部分農地種植各種蔬菜水果:

自從在坑肚開闢菜圃以後,蔬菜的收穫量便相當可觀了,素梅的賣菜地點改在比較熱鬧的馬街上。

春天的豌豆、莧菜、夏天的白菜、金針、芥藍、茄子、秋天的芹菜、花菜、椰菜; 冬天的蘿蔔、大頭菜、芥菜,素梅都興致勃勃的輪番試種。農閒時期,素梅幾乎 把大半的時間用來照顧菜圃、果園³²。

蔬果若收成豐厚實,往往在扣除自家食用外,素梅還能在天亮前挑到街頭販賣,以貼補家用;種菜賣菜,成了素梅增加家庭經濟收入的來源。尤其是 1935 年 4 月 21 日清晨 6 時 2 分 16 秒發生芮氏規模 7.1 大地震 (p223), 震央位於今苗栗縣三義鄉鯉魚潭水庫及關刀山一帶33, 距銅鑼儘咫尺之遙。地震過後為了重建家園,素梅就是透

²⁹ 林麗裡,《慢遊新屋伯公下-伯公文化傳客庄》(臺北:客家委員會,2012年),頁16。

³⁰ 林麗裡,《慢遊新屋伯公下-伯公文化傳客庄》,頁17。

^{31「}換工」展現客家人間好情誼的一種方式。因為在客家社會,換工大多是沒有給工資的。這在《冬夜》裡就有「不要付工資,就算換工好了!」的情節(頁 212)。而此處素梅以換工賺些工資,推測是因為當時實在太過困的緣故。「換工」詳參黃秋芳,〈嘗一嘗幫工滋味—回顧客家族群的「換工」精神〉,《臺灣客家生活記事》(臺北:台原出版社,1993年)頁 45-46。

³² 謝霜天,《冬夜:梅村心曲之二》,頁 15

³³ 森宣雄、吳瑞雲著,《臺灣大地震-1935 年中部大震災紀實》,臺北市,遠流出版,1996 年。

過整頓開闢菜園的賣菜收入,讓一家老小勉能度過災後無糧可食的經濟危機。

但地震後因林地坍塌,山坡地的養分流失、泥土,甚至堵塞了河道,使得田地愈來 愈磽薄貧瘠,素梅決心**挖山填河,開墾河埔新生地**,在找來長工協助後,也親自參與 開河壩田的工作,以另行開闢家中經濟的來源:

一九殘月,薄薄地貼在後山梅樹梢;寒星仍汪汪地閃耀,像要滴下水來。這將是個好天氣的預兆,在寒風中舉鋤開田固然艱苦,但,只要日頭一升上來,冷意就會被驅散了的。我願挑起這份艱苦一上天給我的無數艱難,我都承受過來了,這次我仍要攬在雙肩上!……由公公率領,素梅和阿土各自帶了鋤、鏟、畚箕、鈎等工具隨行³⁴。

開山闢土,向來是歷經多次遷徙的客家人必備本領。江運貴就以「客家人的拓荒精神」為題,指出積極進取的「贏得土地」是移民拓荒史上的首要步驟³⁵。由於清朝來台禁令,大部分客家人東渡來台是在清乾隆解禁後,吳家先祖亦然。然因早期來台的閩南族群已經在土地較肥沃且平坦的西部平原及盆地建立家園,客家人只好往山丘地尋找開墾的可能,面臨土地爭奪的現實,往往練就了「挖山田河」的本領。地震過後,素梅就在公公說「我們的河川地雖然沖毀了,但靠山下還有地基在,別人是要不走的」(《秋暮》,頁239)土地認證下,素梅提議並親自參與海埔新生地的開墾,就只是為了能新增墾地,讓一家老小不致於落入饑饉困厄。

到了戰後,有別於客家男性著眼於國民政府猶如再殖民的迫害與極權,謝霜天自民生經濟著眼,述及了「地方自治」、「三七五減租」(1951年)、「耕者有其田」(1953年)、「農業機械化」(1960-1973)等改善農民生活的政策,雖然十大建設造成「高速公路從家園穿過」(1971年開工),梅嶺的山田和老屋必須剷平而遷居街上;也描摹了家中從油燈到電燈的變化、收音機等各種電氣設備的普及,在某種程度上是對國民政府民生政策的肯定。由於進入工業化社會的經濟轉型,客家婦女仍一秉勤勞刻苦的勞動精神,響應 1972 年謝東閔省主席倡導的「家庭即工廠」的經濟運動,由素梅的媳婦蘭枝就經營起毛衣代工的家庭副業:

起先蘭枝只打算自家縫毛衣,誰知過了一些時日,左右鄰舍的婦女竟**紛紛來要求** 分工。

「讓我也來做點吧!揀多揀少對家庭總有幫助。」

³⁴ 謝霜天,《冬夜:梅村心曲之二》,頁 206-207。

³⁵ 江運貴,《客家與臺灣》(臺北:常民文化出版社),頁 204-209。

素梅發覺這些在街上住久了的婦女,天性還是**隱含著勤勉向上的意志力**,只是以前沒有人加以啟發和引導罷了。於是她勸蘭枝擴大副業的經營……毛衣加工的是從此順利的做開來了,左鄰右舍塵封已久的裁縫機,再度添了生命的光彩,揚起一片輕快而愉悅的軋軋聲。納涼聊天的,穿著睡衣在街邊罵孩子的,因而消聲匿影,紛紛躲進星裏、窗邊,與針線為伍。

每次卡車的喇叭聲在街尾響起,婦女們便**敏覺地窗外望**,確定是送衣來的,素梅家裏立刻熱鬧起來。蘭枝手忙腳亂地登記、分發,讓每一個人**高高興興抱著毛衣 同去。…**…前年五月,購五台大型織衣機運來,安裝在過去繼母住的房裏,另外又騰出一間屋子做纏線房,就近召請了六位熟練的女工,正式開張起來。織好的毛衣,再分給鄰人加工。這些年輕婦女早來晚歸³⁶。

因家庭代工得以擴大外銷,造就臺灣經濟發展奇蹟的這群勤儉刻苦的客家女性功不可沒。從小說描寫這群客家女性「敏覺地張望」、「紛紛來要求分工」、「隱含著勤勉向上的意志力」、「高高興興抱著毛衣囘去」、「裁縫機是輕快而愉悅的軋軋聲」、「早來晚歸」,便可觀察出這群客家女性的勞動本質,只是隨著社會經濟類型的變遷,空間從丘陵山區轉移到了客廳,仍然為了家中的經濟而勤奮工作。客家女性的勤勉刻苦展現在經濟活動日常,她們與男性共同為經濟闢源而努力,未曾怨天由人,甚至懷著喜悅的心而勞動,一同擔負家庭經濟所需。

四、結語

客家女性日常的樣貌由女性作家發聲,顯然比男性作家筆下的女性更顯真實,並能如實的再現其女性經驗。在國內外的研究再再顯示,客家女性的堅忍卓絕、刻苦耐勞、儉樸奮勉⁵⁷;這在鍾理和筆下的平妹、鍾肇政作品中的銀妹、奔妹、李喬小說裡的燈妹早已可見。但是,男性作家以男性為敘述視角,且創作的主軸在家國/大敘述上,女性形象的意符(signigier)不過是用來指涉國族的意旨(signified)而已;再則,女性的日常由男性作家寫來,無法真實反映女性的聲音與經驗。

準此,當我們以客籍女性作家的作品為研究對象,確實發現以女性為敘述視角的 客家文學,呈現出不同於以家國路數為主線的男性作家的文學。不容否認的是,在男

³⁶ 謝霜天,《春晨:梅村心曲之三》, 頁 258-259。

³⁷ 詳參陳運棟,〈有關客家婦女的言論〉,《客家人》(臺北:聯亞出版社,1979),頁 16-19。江運貴,《客家與臺灣》,頁 193。書中引用「大英百科全書」,美籍傳教士羅伯史密斯(Rorert. Smith),英國人愛德爾(E.J. Eitel)所著「中日訪問記錄」、日本人山口縣造著〈客家語中國革命〉、美國作家米契納所著《夏威夷》(1959)中的客家女性形象。

尊女卑的客家父權社會,所有的瑣碎以及柴米油鹽,正是女性的日常。但從《梅村心曲》可見,客家女性還增加了勞動的經濟行為。無論是家務的操持,抑是開墾田地,都可見素梅的身影,甚至負責維持一個家庭的生活開銷。簡言之,本文自客家女性的生活與經濟日常活動,構足了客家女性勤勉刻苦的典型形象;在如此細膩的書寫中,也讓我們窺見客家女性的其他智慧與巧思,以及客家的飲食特色與居住型態,這些都是在客籍男性作家的作品中看不到的客家風貌。